

证券代码：002650

证券简称：加加食品

公告编号：2018-060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补充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8）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造成公告中部分内容录入错误，现就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正：

原内容：

“问题十一、报告期末，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9,328万元。请逐笔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、金额、资金来源、到期日、是否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【公司回复】

上述理财产品均属于现金管理型，类似于银行存款随进随出，本报告期内最高日余额为**93,280,000元**，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%，未在临时公告中予以披露。”

现补充更正如下：

“问题十一、报告期末，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9,328万元。请逐笔补充披露报告期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、金额、资金来源、到期日、是否已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【公司回复】

上述理财产品均属于现金管理型，类似于银行存款随进随出，本报告期内最高日余额为**143,580,000元**，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（**2016年末**）经审计总资产的10%，未在临时公告中予以披露。”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公司《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》其他内容未变。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28日